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(02)23967818
聯絡人：林雅娟
電 話：(02)77367423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0087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致家長的一封信(0008785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103學年度寒假將至，檢送「教育部部長致全國家長的一封信」（如附件），請轉知所轄公私立學校確實對學生及家長宣導，以提供學生豐富多元及安全之假期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、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(國課科)、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(學前科)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花府 104/01/21



1040015303